

证券代码：920950

证券简称：迅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分配情况

1、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顾珂	董事、财务负责人	3	3.90%	0.04%
梁华浩	副总经理	8	10.39%	0.11%
核心员工（共 34 名）		54	70.13%	0.74%
首次授予合计	-	65	84.42%	0.89%
预留部分	-	12	15.58%	0.16%
总计	-	77	100.00%	1.05%

注：上述名单中拟认定的核心员工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涉及标的股票数量（万股）	涉及标的股票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唐毓国	董事	4	5.33%	4	0.05%
顾珂	董事、财务负责人	5	6.67%	5	0.07%
梁华浩	副总经理	6	8.00%	6	0.08%
王义元	副总经理	6	8.00%	6	0.08%
核心员工（共 22 名）		54	72.00%	54	0.74%
总计	-	75	100.00%	75	1.02%

注：上述名单中拟认定的核心员工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相关说明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30%。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的且尚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权益总额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登记期间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权益总额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三、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顾珂	董事、财务负责人
2	唐毓国	董事
3	梁华浩	副总经理
4	王义元	副总经理
5	刘粉珍	核心员工
6	殷九凤	核心员工
7	吴凤君	核心员工
8	刘娟芳	核心员工
9	罗丽娟	核心员工
10	张小满	核心员工
11	蒋晨	核心员工
12	杜立贵	核心员工
13	黄勇	核心员工
14	王青松	核心员工
15	樊杰	核心员工

16	陈良	核心员工
17	左立铭	核心员工
18	吴爱香	核心员工
19	刘蕾	核心员工
20	梅勇	核心员工
21	梅静	核心员工
22	刘黎斌	核心员工
23	杨志锋	核心员工
24	牟丹青	核心员工
25	陆云鹏	核心员工
26	张莉	核心员工
27	梁栋	核心员工
28	许悦	核心员工
29	柏立娟	核心员工
30	高俊	核心员工
31	曹霞	核心员工
32	赵洪俊	核心员工
33	张长信	核心员工
34	姜钊	核心员工
35	吴杰	核心员工
36	张琦	核心员工
37	沈然鑫	核心员工
38	彭琳	核心员工
39	是文晓	核心员工
40	程凯	核心员工
41	陈超	核心员工
42	赵慧虹	核心员工
43	孙洪波	核心员工
44	顾秋菊	核心员工
45	徐倩	核心员工
46	陈勇	核心员工
47	沈新逸	核心员工
48	蒋祈荣	核心员工
49	武一鸣	核心员工
50	陈雪	核心员工

四、备查文件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